

# 广西经济职业学院考试命题要求

## 一、考核形式

考试命题工作原则上由各二级学院、教学部门教研室组织。课程考核可采用理论考核、实践考核或理论与实践考核相结合的方式，其中理论考核可采用开卷或闭卷等形式。各二级学院、教学部门可根据课程自身特点及考核内容确定考核的方式，并汇总到所在学院（部），将考核计划、内容、方式、评分准则等上报教务科研处，经审批后方可实施。

## 二、试卷的组卷要求

### 1、考试题量

考试命题按 90 分钟确定题量，试卷总分为 100 分。试题内容的份量要适当，试题内容、份量和考试时间要吻合。

### 2、命题要求

（1）命题应根据教学大纲的要求，以本课程的基本概念、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为主要内容，按同一水平拟出两套试卷（A、B 卷），两套试题之间重复部分不得超过 30%，并附两套试卷的参考答案、评分标准。

（2）命题应有较高的信度（试题的可靠性）、效度（试题的准确性、有效性）、难度（试题的难易程度）、区分度（试题对考生水平的区分能力），能体现基础知识、基本理论、基本技能的掌握程度，能使考试成绩呈正态分布。

（3）试题必须题意明确，语言简练，不生歧义。一题多解时应注明答题要求。编排次序一般应先易后难，先简后繁，先客观性试题后主观性试题。综合部分和提高（扩展）部分都应占有一定的比例，可根据课

程内容变化和学科发展增加探究性方面的试题。

(4) 各个试题要相对独立，不能互给提示。

(5) 题型要多样化，原则上要求每份试卷不少于 5 种题型。可采用如：判断题、选择题、填空题、概念解释题、简答题、论述题、案例分析题、计算题、操作题、作图题、分析题、编程题等题型，也可根据学科特点自行设定。

(6) 试卷应合理分配各题型分数，原则上客观题的分值为 30 分左右。试卷应注明各大题总分及各小题分数。

(7) 试卷需采用学校规定的试卷样式。

试卷要填写相关信息内容：学年度、学期、课程名称、试卷类型等。试题的文字表述要规范、准确，标点符号要清楚，字体大小要符合要求。

(8) 试卷必须生成电子版样卷。

试卷样卷模板可到各二级学院、教学部门 QQ 教师群共享下载，也可到各二级学院（部）教学秘书或教务科研处电脑上拷贝；

### 三、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

命题的同时，要制定评分标准和标准答案（客观性试题）或参考答案（主观性试题）。

试题答案要科学、准确。

评分标准要定到小分，分值分配要合理；可能有不同解答的试题应考虑不同情况，均应给出得分、扣分原则，评分标准（可用不同颜色）标注在答案上。

